地理预习卡（十二）污染物跨境转移与环境安全

1．污染物跨境转移

（1）概念：是指一个国家或地区向境外输出污染物，将本国产生的污染治理成本转嫁给他国，从而少承担或不承担环境损害和环境治理责任的社会行为。其实质是污染后果和治理责任的跨境转移。

（2）形式

①污染物通过河流、海洋或大气等自然环境中的介质进行转移，如大面积酸雨区的形成、海上石油泄漏、跨境河流的水污染等；

②污染物通过人为的方式进行转移，如污染物的直接出口、污染设备和产品的转移，以及污染行业的输出等国际贸易和国际投资行为。

（3）污染物人为跨境转移的根本原因。国家之间的经济发展水平不平衡，在环境保护和污染控制领域的制度建设、市场监管、治理成本和公众参与等方面存在差距。

（4）污染物跨境转移的影响

对输出国：减少了输出国的资源损耗和污染物排放，降低了废弃物的处置成本，缓解了国内的公众舆论压力。

对输入国：使污染接受国的环境安全和公众健康受损。

2．国际合作应对污染物的跨境转移

（1）全球首部规范危险废物越境转移的国际公约——《巴塞尔公约》

（2）.防范污染物跨境转移的措施

①积极参与国际合作，维护我国的发展权和环保权；

②制定和完善与国际产业转移相关的法律制度；

③加大环境监管力度，增加污染物转移的违法成本；

④调整产业结构和对外招商引资的方向，提高产业准入的环境门槛，严禁高污染和低技术的产业引入；

⑤提高和完善环境标准体系，确立依法打击污染物非法入境的依据；

⑥开展绿色贸易，打击和整治污染物走私等。